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劉惠明
電話：(02)77365717
Email：may@mail.moe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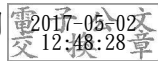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六)字第10600610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民會公文行政規則(106006107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「公有土地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審查作業規範」、「公有土地增編原住民保留地處理原則」及「公有土地劃編原住民保留地要點」，業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於中華民國106年4月28日以原民土字第1060022387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行政規則)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原住民族委員會106年4月28日原民土字第1060022387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本部綜合規劃司



國立高雄大學 1060502



1060006890